

(文五发页批)

宜兴市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 文件
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宜职办〔2024〕17号

关于撤销丁其等4人专业技术资格的通知

市各有关单位：

经查实，丁其等4人通过提供虚假业绩材料等不正当手段取得工程师资格。根据《江苏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苏职称〔2020〕42号）第四十九条，现撤销丁其等4人的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（详见附件），并记入全省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申报评审诚信档案库，记录期为3年。

丁其等4人所在单位出具虚假证明，协助申报人骗取推荐资格，根据《江苏省职称评审工作风险防控指南（2022年版）》（苏人社发〔2022〕15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对丁其等4人所在单位予以通报批评。

附件：撤销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(此页无正文)

宜兴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9月6日

办公室

宜兴市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9月6日印发

共印：7份

附件:

撤销专业技术资格人员名单



姓名	工作单位	资格名称	资格取得时间
其室	无锡市昊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工程师	2023
祁燕	江苏富源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工程师	2023
徐俊	江苏富源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工程师	2023
邹常川	江苏宜安建设有限公司	工程师	2023

